宿州市“十四五”知识产权发展规划

（送审稿）起草说明

市市场监管局

一、起草背景及依据

2022年1月25日，省政府出台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“十四五”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的通知》（皖政办秘2022〕10号）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全面推进创新型知识产权强省建设。市政府分管领导批示“请市场局对标对表，提出我市知识产权发展方案”，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批示“同意此意见”。

根据市政府负责同志批示精神，市市场监管局牵头起草了《宿州市“十四五”知识产权发展规划（送审稿）》（以下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总体要求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，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”指示精神，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为主线，深化改革创新， 知识产权创造、保护和运用主要指标快速增长，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明显增强，知识产权对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撑作用进一步显现，全社会知识产权保护满意度显著提升，争创全省营商环境知识产权评价标杆城市成效显著。

（二）主要任务

《规划》主要分为6个方面22项工作任务：

1、构建知识产权工作新格局。主要包括优化知识产权管理机制、完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、推进知识产权区域合作等（第1条至第3条）。

2、打造知识产权创造新引擎。主要包括实施高价值专利培育工程、实施版权创新发展工程、实施优势企业引领工程、实施中小微企业推进工程、实施植物新品种振兴工程等（第3条至第8条）。

3、开创知识产权严保护新局面。主要包括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、规范知识产权司法保护、构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、推进知识产权规范化保护等（第9条至第12条）。

4、拓展知识产权运用新路径。主要包括赋能制造强市、赋能产业发展、赋能普惠创新、赋能乡村振兴等（第13条至第16条）。

5、建设知识产权服务新支撑。主要包括建设知识产权数据库、建设公共服务平台、推动服务业市场化发展等（第17条至第19条）。

6、夯实知识产权事业新平台。主要包括积极营造知识产权氛围、加强知识产权宣传普及、创新知识产权人才培养等（第20条至第22条）。

三、征求意见情况

《规划》起草过程中，分别征求市知识产权联席会议34家成员单位及各县区党委、政府、市管园区的意见建议。其中市财政局等5家单位共提出5条修改建议，我们在认真研究的基础上，与上述单位进行会商，达成一致，最后采纳4条，未采纳1条。8月16日-22日在市局官网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无异议，8月23日组织专家论证会，经过充分讨论和分析研究原则同意。

四、提请事项

参照规范性文件制定流程，现将《规划》提交合法性审查。